

坪山区“流浪犬只收容和犬只芯片注射”服务项目报价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	范围	服务履行期限	总价	备注
1	流浪犬只收容	犬只收容	坪山区	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		收容专用大车1辆，1周至少出勤5次，1年不少于260次出勤；同时辅助我方及我方派出机构的收容工作，以及文明养犬宣传及文明养犬劝导工作等
2		犬只护理及处理				按照《深圳市养犬管理规定》进行犬只护理及处理
3	犬只芯片注射	犬只芯片注射	坪山区	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		包含犬只电子标签费用、产品质量险、犬只注射险以及宣传引导费用
合计						
备注：以上项目均为包干制，包括相关税费、材料费、制作费等所有费用，超过报价金额部分由报价单位自行承担。						